

遂宁市河长制办公室

遂宁市河长制办公室 关于 2024 年市级幸福河湖评定结果的通知

市直相关部门，遂宁水文中心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河长制办公室：

2024 年 11—12 月，遂宁市河长制办公室根据《遂宁市河长制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4—2025 年市级幸福河湖建设和评定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开展了 2024 年市级幸福河湖评定工作。经过县（市、区）申报、专家评审和公开公示等流程，并报请市河长办主任同意，评定以下 4 条河流为市级幸福河湖，现将名单公布如下。

- 一、涪江（船山区段）94.7 分；
- 二、涪江（射洪市段）94.15 分；
- 三、琼江（安居区段）93.27 分；
- 四、蟠龙河（安居区段）91.2 分。

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